

中国法学会邮件系统

用户名 密码

信息检索

包含字符 检索内容 检索字段 排序字段 排序方式

一月信息排行 Commun

- 社会转型时期的宪法课题——
- 江苏省法学会法理学与宪法学
- 浙江省法理法史研究会200

法学研究 >> 研究动态

本层分类: | 三级课题 | 研究动态 | 研究文献 | 高层论坛 | 法学奖项

[→ 研究动态](#)

中国法学会财税法学研究会2004年年会综述

阅读次数: 1153 2005-6-1 10:23:00

中国法学会财税法学研究会年会于9月17日至19日在黄山召开。

本会年会顺利完成了四项任务:

一是领导讲话、总结年会工作。中国法学会原党组副书记、常务副会长孙琬钟作了“关于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是加强财政法制建设的前提”的重要讲话。省财政厅副厅长汪建国、黄山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胥俊、黄山市副市长倪玉萍等领导同志在讲话中,向与会学者介绍了安徽和黄山的发展形势及远景规划,尤其是安徽费税改革经验使与会很受启发和教育。年会听取了刘隆亨会长作的“学会报告”,报告首先汇报了两年来的学会的工作概况,其中包括服务国家大局、进行财税法体系建设、坚持课题研究和学科建设、结合学会特点建立经常的学术制度、采取多种形式进行财税法的宣传教育所取得的成就和经验。同时,对今后的工作任务与安排提出了要求,主要包括加强财政法律制度建设,尤其强调在公共财政体制下,应当把预算法律制度改革的研究放在突出地位;强调大力加强《税收基本法》或(税法通则)和完善单行税法的研究,把促进税收法律体系的建设与完善放在重要地位;强调要联系我国现代化建设的实践和围绕完善市场经济财税法律体系,深入开展财税法理论、制度和实务的研究。上述各个方面集中到一点,就是要站在宪法的高度,围绕中国法学会2004年下达的重点课题,出成果、出精品,并以此推进财税法学科建设的发展。为此,报告提出了九项措施。年会印发的《中国财税法学研究会大事记》,记录了本学会的活动和所取得的成果,使与会代表和理事亲身感受到了财税法学会工作和财税法学术研究的发展势头很好。

二是围绕年会的主题,分成三大专题,进行热烈深入的讨论和大会交流,即公共财政体制条件下预算法律制度的改革专题、制定《税收基本法》或(《税法通则》)的专题、其他包括农村费税改革、分配问题、物业税、环保税、就业的税收优惠问题等相关的热点专题。与会者反映讨论主题明确,发言踊跃,观点鲜明,既有趋同,又有交锋。例如,预算法是公共财政关系还是信托财政关系;制定《税收基本法》还

是制定《税法通则》好；税收法律关系是国家与纳税人之间的权益分配关系还是债权债务关系等。通过讨论，与会者从民主政治和宪政的高度对我们预算法律制度的改革提出了一个总体思路，对《税收基本法》或《税法通则》的制定形成了一个基本的框架，对当前财税法的热点问题进一步引起了大家的关注。

三是对82篇论文进行了评奖。与会者突出感到今年学会的论文质量比往年要高得多。经本会学术委员会评审，评出了朱大旗同志撰写的“关于修订《预算法》若干问题的法律思考”一文为一等奖；评出了周序中撰写的“税收立法之完善”等3篇文章为二等奖；评出了张瀛著“论预算法的收支平衡原则”等14篇文章为三等奖，并向获奖者颁发了奖状。并且会后准备出版《财税法论坛》论文选。

（刘隆亨）

【返回】

欢迎光临**中国法学会**官方网站

Thank you for visiting www.chinalawsociety.org.cn

中国法学会 版权所有 © 2005 京ICP备05072373号 联系方式
（浏览中国法学会网，建议将显示器的分辨率设为1024*768） 网站制作与维护：北京长城宏业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